

《朱子语类》副词研究

唐贤清 著

湖南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资助出版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ZHUZIYULEI
FUCIYANJIU

湖南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资助出版

《朱子语类》副词研究

唐贤清 著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《朱子语类》副词研究 / 唐贤清著. — 长沙:
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04. 4

ISBN 7-5438-3603-3

I. 朱... II. 唐... III. ①汉语-副词-研究-
近代②朱子语类-研究 IV. H146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25996 号

责任编辑:张人石

装帧设计:卜艳冰

《朱子语类》副词研究

唐贤清 著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编:410005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科地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2004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3.75

字数:338,000

ISBN7-5438-3603-3
I·371 定价:27.50 元

序

任何研究都要具备三大要素,即研究对象、研究角度、研究方法,离开此三者,研究无法进行。

就研究对象而言,语法研究大致可分为口语语法和书面语语法。若细加区分,则语法的任何范畴都可以成为研究对象,如虚词、实词、句式、结构等等,而虚词、实词、句式、结构又可再分……有如剥笋,一层一层,遽数之难以终其数,但研究者选此而不选彼,一则要顾及学界的研究程度,二则要顾及自己的研究能力。若前人对此题研究得较深较透,再选此题,则难以为功。除非有新的研究角度,新的研究方法,若自己没有这方面的实力,勉力为之,则成功的概率比较小,白白浪费了一个好题目。故选题需要较高的学术眼光,也需要对自己的正确认识。

就研究的角度而言,语法可以从功能的角度来研究,也可以从结构的角来研究;可以从生成的角度来研究;也可以从运用的角度来研究,可以从共时的角度研究,也可以从历时的角度来研究。所谓横看成岭侧成峰,角度不同,对象显现在人们面前的形象也就不同。只有多角度地观察事物,才能真正把握事物的全貌;只有多角度地研究事物,才能真正地揭示事物的本质,否则就会陷入片面性。语法研究应讲究多角度。

就研究方法而言,语法研究主要有描写和解释两法,描写解决是什么的问题,解释解决为什么的问题,描写要求尽可能精细、详尽,共时、历时,皆需顾及,所谓“上穷碧落下黄泉”也。解释要求探

源析变,说明动因,讨论机制,逻辑、心理、形而上、形而下,皆要探究。描写需要目光如炬,解释需要头脑似电。描写精细者是好文章,解释入理者也是好文章,描写解释两者兼有特色者,更是好文章。目前学人大多长于描写,疏于解释,少数翘楚者,在描写的基础上,致力于解释,多有建树,惜乎未成为风气。

唐君贤清,聪颖之士,好学深思,已有所闻。2000年以来,屈从愚游,而愚才疏德薄,不学无术,既不能指示门径,又不能传道解惑,误人子弟,在所难免。好在唐君自学有素,师弱亦通。所著《〈朱子语类〉副词研究》,选题好,视角新,方法得当,既有详尽的描写,又有较好的解释,庶几乎为上乘之作。读者君子,当以此言为不诬也。

是为序。

蒋冀骋

于湖南师范大学无为斋

2003年10月

目 录

绪 论

- 一、《朱子语类》在汉语语法史研究中的价值····· (1)
- 二、汉语副词的定义和语法功能····· (3)
- 三、副词与相关词类的划界····· (8)
- 四、汉语副词的分类····· (13)

本 论

- 第一节 程度副词····· (15)
- 第二节 范围副词····· (38)
- 第三节 时间副词····· (51)
- 第四节 情状方式副词····· (88)
- 第五节 否定副词····· (120)
- 第六节 语气副词····· (127)

分 论

- 第一节 “煞”类副词····· (170)
- 第二节 “尽”类双音副词····· (214)
- 第三节 索性····· (246)
- 第四节 大段、大故····· (263)
- 第五节 逐旋、旋旋····· (285)
- 第六节 《朱子语类》中的重叠式副词····· (305)

第七节 《朱子语类》中的同素异序副词·····	(331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结 论

一、《朱子语类》副词的特点·····	(350)
二、实词虚化与副词的形成·····	(352)
三、副词形成的条件·····	(352)
附录一 从“真个”修饰体词看近代汉语的副体结构 ·····	(354)
附录二 从“参差”看汉语副词的形成·····	(378)
附录三 从“渐”类副词看汉语副词的演变规律·····	(389)
参考文献·····	(402)
引用书目·····	(423)
后 记·····	(429)

绪 论

一、《朱子语类》在汉语语法史研究中的价值

《朱子语类》(以下一般简称为《语类》)在语法研究方面具有很高的价值,语法学史上的一些重大问题不少能在《语类》中找到实际的语言例证。唐宋时期,新的虚词大量产生,以副词为例,出现了不少新词,如“没、不成”等,《语类》就拥有这些词。具体就“不成”来看,这样一个近代汉语新兴的语言成分,从《语类》可以考察其由偏正短语变为表反诘的副词和语气助词的轨迹,钟兆华(1991a)、徐时仪(1993)、杨永龙(2000)等对此都有论述。^①

“不成”最初是偏正短语,表示否定。由于与其相连的“不”的否定作用,使其往往在句中充作次要动词,经常依附在中心动词的前面或后面。随着其词义的抽象化,其语法功能也逐渐虚化,变成了谓语的修饰补充成分。这种语法位置导致其词义逐渐虚化而凝固为“未曾”、“未能”的意思。如:

(1)今又不成说他圣人之经不是,所以难说。(《语类》卷七十

^① 见钟兆华:《“不成”词性的转移》,载《中国语文》1991年第4期;徐时仪:《也谈“不成”词性的转移》和《谈“不成”的语法化》,载《中国语文》1993年第5期和日本《俗语言研究》第五期;杨永龙:《〈朱子语类〉中“不成”的句法语义分析》,《中州学刊》2000年第2期。

九《尚书》)

“不成”又由“未曾”的意思进一步虚化,强调否定而产生反诘语气,于是有了“岂能”、“难道”的意思,成为表反诘的语气副词。如:

(2)不成说事多挠乱,我且去静坐? (《语类》卷十二《学六》)

(3)且如有颜子资质的,不成交他做子路也? (《语类》卷二十九《论语十一》)

“不成”所表示的“岂能”、“难道”的语义在反诘语境中的进一步虚化,使它由修饰谓语动词而扩大为修饰全句的一种语气,导致它在句中的位置不仅可处在句中,也可处在句首,不仅可处在谓语动词前,而且也可以处在主语名词前,表反诘的语气得以强化。如:

(4)不成杀人者亦止令出金而免? (《语类》卷七十八《礼四》)

这种反诘语气的不断强化促使“不成”在句中的位置更加趋于灵活,因而它也可以置于句末来补足强调反诘的语气,从而由语气副词进一步虚化为一个语气助词。

钟兆华(1991a)认为促成“不成”一词在句子里由句首向句末挪动的因素有:“第一,‘终不成’的存在与使用;第二,同义词‘难道’的兴起。”徐时仪(1993)认为语气词是在句子基本意义的基础上表示某种语气的虚词,它的有无对句子结构没有很大的影响,因而在句中的位置显得比较灵活。随着“不成”由修饰谓语动词演变为修饰全句,其语法功能也更为虚化,其较虚的词汇意义则进一步抽象化,形成一种缺乏较具体意义而纯粹表示反诘的语气。这种反诘语气的不断强化促使其在句中的位置更加趋于灵活,也可以置于句末来补足强调反诘的语气。

杨永龙(2000)对《语类》中433例不同性质的“不成”用例进行了统计分析后认为:(一)《语类》中副词“不成”分为两个:一个是否定副词,意义相当于“不可能、不可以”;一个是反诘副词,意义相

当于“难道”。后者可能来自前者。(二)《语类》中未见有语气助词“不成”的用例,助词“不成”见于宋代的说法是一种误解。(三)《语类》“V 不成”格式既可以表示结果,又可以表示可能;当宾语与补语同现时,《语类》中通常使用“VO 不成”格式,同时又有极少数“V 不成 O”格式,该格式既表可能,也表状态。

总之,《语类》是朱熹语录的汇集,虽然仍有一定的文言成分或书面语色彩,但口语程度相对较高,而且篇幅长达 230 万字(据中华书局 1986 年版《朱子语类》版权页记载),能够比较客观全面地反映南宋语言实际。并且据黎靖德《朱子语录姓氏》,各门人所记均为南宋孝宗乾道六年(1170 年)至南宋宁宗庆元五年(1199 年)之间所闻朱子之语,而黎靖德最终合刊《朱子语类》的时间是 1270 年,尽管各门人所记未必是朱熹原话,其中掺入了记录者本人的语言成分,但这些成分毕竟也是 1170 年至 1270 年这 100 年之间口语或书面语的反映。加之当时已刊印出版,因此可视为“同时资料”。因为语料价值的高低取决于诸多因素,其中比较重要的方面是时代是否明确可靠,是否为“同时资料”^①,口语程度的高低,以及篇幅的长短等。因此可以说《语类》是研究南宋时期汉语语法的最有价值的语料之一。

二、汉语副词的定义和语法功能

(一)汉语副词的定义

关于副词的定义,张静(1961)说:“副词,这一术语译自英语的 adverb,即附于动词、形容词及其他副词的词类,马建忠仿效西洋

① 有关“同时资料”的论述参见太田辰夫《中国语历史文法·跋》,蒋绍愚、徐昌华译,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7。

语法所写的《马氏文通》，立‘状字’一类，‘凡实字以貌动静之容者’曰‘状字’，相当于英语的 adverb。《马氏文通》以后的语法著作里，改状字为副词，一直沿用到现在。”

对副词的定义，学界已有充分论述，应该说已抓住了汉语副词的基本特征，包括语义和功能两方面的特征。各家对这两方面特征的认识的差异，主要表现在侧重点有所不同：1949年以前的论述，侧重语义方面的特征，1949年以后，则侧重功能方面的特征。当然，一般也都注意到了二者的结合。这种侧重点不同，是与语法研究的理论背景有关的。可以说，从语义出发来认识副词，与传统训诂学和逻辑学的理论影响有很大关系；从功能出发来认识副词，与结构主义语言理论的影响有很大的关系。我们认为，词类是根据词的语法属性作出的分类，认识一个词类，语法功能方面的特征才是本质的，最重要的。

结合前人的研究成果，我们将功能和语义两项标准互为参照，认为副词是对谓词起修饰限制或补充说明作用的虚词。

（二）汉语副词的语法功能

副词修饰、限制动词与形容词，这是大家都公认的副词的职能，实际上就是副词在“状中”结构中作状语。但是由于副词的复杂性，关于副词的功能问题，分歧也比较多，如副词能否修饰名词，副词能否修饰副词，副词能否作补语等问题，学界的看法不尽相同。为了全面深刻地揭示汉语副词的特点和规律，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有必要表明自己的看法。

1. 副词修饰别的副词

陈承泽、赵元任、黎锦熙、丁声树、张静都明确地提到副词具有修饰别的副词的功能。王力最早提出副词不能修饰别的副词，两个或两个以上副词连用时，都是前一副词修饰后面副词所在的整个短语，即连用类别均为左向结构。

我们认为王力的说法是符合汉语实际情况的,也就是说,副词不能修饰别的副词,只存在副词的连用。在语言的线性序列中,同类词的连用是一种十分常见的现象。关于汉语副词的连用及其共现(co-occurrence)顺序,刘月华(1983)、白丁(1986)、黄河(1990)、赖先刚(1994)、张谊生(2000)、史金生(2003)都有深入的论述^①。如张谊生就副词连用的类别、共现的顺序、变序的原因等方面进行了研究。史金生在搜集大量连用实例的基础上,总结出了各类语气副词连用的顺序,并用管辖范围原则、主观程度原则、连贯原则和凸显原则对常规连用顺序和非常规连用顺序作出了解释。

《语类》中副词连用的现象较多,例如:

(1)只左传是有多难信处。如赵盾一事,后人费万千说话与出脱,其实此事甚分明。如司马昭之弑高贵乡公,他终不成亲自下手!必有抽戈用命,如贾充成济之徒。(《语类》卷一百三十七《战国汉唐诸子》)

(2)一个自方,一个自圆,如何总合得?这个不是他要如此,止缘他合下见得如此。如杨墨,杨氏终不成自要为我,墨氏终不成自要兼爱,只缘他合下见得错了。若不是见得如此,定不解常如此做。(《语类》卷一百三十九《论文上》)

例(1)“终不成”不是修饰“亲自”,而是修饰“亲自下手”。例(2)也是如此,“终不成”分别修饰“自要为我”和“自要兼爱”,而不

^① 刘月华(1983):《状语的分类和多项状语的顺序》,《语法研究和探索》(1),北京大学出版社;白丁(1986):《副词连用分析》,《中南民族学院学报》第3期;黄河(1990):《常见副词共现时的顺序》,《缀玉集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;赖先刚(1994):《副词的连用问题》,《汉语学习》第2期;张谊生(2000):《现代汉语副词研究》,学林出版社,2000年;史金生(2003):《语气副词的范围、类别和共现顺序》,《中国语文》2003年第1期。

是修饰“自”；“定”修饰“不解常如此做”。

2. 副词修饰名词(含数量名短语)

吕叔湘、朱德熙(1952)最先明确提出副词不能修饰名词,并且把能否修饰名词作为区分形容词和副词的重要标准。语言学界对此存在着不同的看法^①。张静(1961)认为副词可以修饰名词,并且绝不是“特殊”现象。邢福义(1962)则认为在一定条件下副词可以修饰名词。

总之,对汉语中副词和名词连用的现象主要有三种意见:(一)修饰名词是副词的基本功能。此说以张静为代表。(二)副词可以修饰某些特殊类型的名词,而且副词也有一定的条件限制。此说以邢福义为代表。(三)“副词修饰名词时,实际是修饰名词或名词性词语作为谓语”,“副词修饰的是句子成分,不是把词作为词,短语作为短语来加以修饰的”。此说以赵元任为代表^②。

我们认为副词修饰名词这一语言现象,在汉语中是客观存在的。对于这一现象,仅仅用动词的省略或脱落来解释,显然是不够的。因此,第三种说法是合理的,即副词可修饰名词性谓语。张谊生(1996)认为,副词之所以能够修饰名词,其深层的原因和制约的因素其实并不仅仅在于修饰语副词,而主要在于那些被修饰的名词——或者是具有特定的语义基础,或者是功能发生了转化。他从顺序义、类别义、量度义、动核化、性状化等5个不同的方面逐一

① 这一方面的成果主要有:张静(1961),《论汉语副词的范围》,见胡裕树主编:《现代汉语参考资料》下册,上海教育出版社1982年;邢福义,《关于副词修饰名词》,《中国语文》1962年5月号;滕安利等,《副词与名词的修饰关系试探》,《天津师学院报》1982年第3期;李一平,《副词修饰名词或名词性成分的功能》,《语言教学与研究》1983年第3期;方华,《副词能否修饰体词刍议》,《南京大学学报》1980年第3期;张谊生,《副名结构新探》,中国人民大学复印资料《语言文字学》1991年第1期。

② 赵元任:《汉语口语法》,商务印书馆1979年。

阐释了各类副名结构之所以可以组合的原因。《语类》中,副词修饰名词性谓语的情况时有出现,例如:

(3)如天下皆君子而无小人,皆天理而无人欲,其善无以加。
(《语类》卷一百一十五《朱子十二》)

(4)问:“奏状还借用县印否?”曰:“岂惟县印?县尉印亦可借。
……”(《语类》卷一百六《朱子三》)

汉语中很多副词都能修饰数量(名)结构(见马真,1981),因为“数量(名)结构”是能够充当述语的,在句法结构中,“数量(名)结构”具有谓词性质,所以能受副词的修饰。这时,数量(名)结构前的副词仍是充当“状语”。《语类》的例子如:

(5)土寄旺四季,每季皆十八日,四个十八日,计七十二日。
(《语类》卷一《理气上》)

代词在充当谓语成分时,也可以受副词修饰。《语类》如:

(6)月则有缺时,日常实,是如此。如天行亦有差,月星行又迟,赶它不上。惟日,铁定如此。(《语类》卷一《理气上》)

3. 副词作补语

朱德熙(1982)很肯定地说:“副词只能作状语,不能作定语、谓语和补语。”但朱书在讲“程度补语”时,承认“好极了”、“好得很”是述补短语,这表示朱先生不承认这里的“极”和“很”是副词,朱先生也还明确说过:“补语只能是谓词性成分。”那么,怎样认识作补语的“极”和“很”呢?

绝大多数学者认为汉语中副词“很”、“极”可以作补语。我们认为,汉语中的副词一般情况下不作补语,但有一些程度副词,由于虚化之前常位于补语的位置,所以虚化之后有时也可充当补语,例如现代汉语中的“很”、“极”等。古代汉语也是如此,援引杨伯峻、何乐士(2001)的两个例证:

(7)戊寅,风甚。壬午,大甚。宋、卫、陈、郑皆火。梓慎登大庭氏之库以望之,曰:“宋、卫、陈、郑也。”数日,皆来告火。(《左传·昭

公十八年》)

(8)于是百姓悲痛相思,欲为乱者十家而六。又使尉佗逾五岭攻百越。尉佗知中国劳极,止王不来,使人上书,求女无夫家者三万人,以为士卒衣补。秦皇帝可其万五千人。于是百姓离心瓦解,欲为乱者十家而七。(《史记·淮南衡山列传》)

为更好地说明问题,我们的引文多引了上下文。例(7)的“甚”分别用在动词“风”与形容词“大”后作补语。例(8)的“极”置于“劳”字后作补语。

《语类》中,也有副词充当补语的例子。例如:

(9)此间王三哥之祖参议者云,尝登五台山,山极高寒,盛夏携绵被去。寺僧曰:“官人带被来少。”王甚怪之。寺僧又为借得三两条与之。中夜之间寒甚,拥数床绵被,犹不暖。(《语类》卷二《理气下》)

三、副词与相关词类的划界

副词主要作状语,但能作状语的却不限于副词,也就是说副词的句法功能和别的词类的句法功能有交叉现象。为了更清楚地认识汉语副词在功能、分布上的特点,拿副词和其他词类进行比较,是非常必要的。副词跟相关词类划界存在问题较多的,主要是跟形容词、时间名词和连词的划界。

(一)副词与形容词

一般认为某些形容词也可以修饰谓词作状语,但只有那些语义上有了明显不同的才算是同形的副词,然而怎样才算语义上有明显不同,难以避免主观,因此还要从其他的方面加以区别。

1. 一般情况下,要区分形容词和副词,主要依据它们的功能分布特征,即形容词除了作状语之外,还可充任定语、谓语。另外,形容词能由状语变成补语,且词义不变。这些功能都是副词所不

具备的。我们比较一下《语类》的“忽然”与“突然”：

《语类》中“忽然”共出现 121 例，如：

(1) 忽然在这里，又忽然在那里，便是神。（《语类》卷九十四《周子之书》）

(2) 如郡县非其人，却只三两年任满便去，忽然换得好底来，亦无定。（《语类》卷一百八《朱子五》）

(3) 就倒禅床睡少时，又忽然起来写一两字，看来都不曾眠。（《语类》卷一百三十《本朝四》）

“突然”《语类》中共出现 3 例，如下：

(1) 地之势常有顺底道理，且如这个平地，前面便有坡陁处，突然起底，也自顺。（《语类》卷六十九《易五》）

(2) 此一句突然，易中自时有恁地处，颇难晓。（《语类》卷七十四《易十》）

(3) 且如国家中兴，张韩刘岳突然而出，岂平时诸公所尝识者？（《语类》卷一百一十《朱子七》）

《语类》的“忽然”只能充当状语，不能充当其他成分，因而是副词。而“突然”例(1)修饰名词短语，作定语，例(2)“突然”用作谓语，例(3)“突然”作状语，所以我们把“突然”看作是形容词。

2. 有些词既可以作谓语、定语，也可以作状语，但作谓语、定语时的语义和作状语时的语义区别较大，是同形同音的两个词——形容词和副词。如：“白(白袜子——白跑了一趟)、光(冰很光——光吃菜)、老(老朋友——老不来上课)、好(很好——好冷)”等。这些词应分属于形容词和副词两类。

但若遇到一个词，其作谓语或修饰名词时与其作状语在意义上显然有联系，这时，要确定该词是形容词，还是分属形容词和副词，则会有些困难。单从语义的同一性去判断，很难有明确的标准，只能从功能上去分别。《语类》中的“甚”就是如此，它分属形容词和副词。当其用作形容词时，可受副词修饰，而用作副词时，就

绝对不能再受其他副词修饰。如：

(1)伊川横渠甚严,游杨之门倒塌了。若天资大段高,则学明道;若不及明道,则且学伊川横渠。(《语类》卷一百一十五《朱子十二》)

(2)平时处事,当未接时,见得道理甚分明;及做著,又便错了。(《语类》卷一百一十六《朱子十三》)

“甚”受程度副词“愈”修饰,在《语类》中共有 6 例,没有 1 例“甚”用作副词。如：

(3)然有一说,若知其理之曲直,不必校,却好;若见其直而又怒,则愈甚。(《语类》卷九十五《程子之书一》)

(4)且如持敬,岂不欲纯一于敬?然自有不敬之念固欲与己相反,愈制则愈甚。(《语类》卷一百一十八《朱子十五》)

因此,例(1)、(2)中“甚”为副词,例(3)、(4)中“甚”为形容词。

由于古代汉语的语法规律有时还不是非常规范,在区分同是作状语的形容词与副词时,如果从以上方面很难区别,我们有时也借助于出现频率来判断,如果大多作状语,只有极少数作别的话,我们还是将它看作副词。如“明”虽然可以作状语,但是作定语的情况更多,因此我们把它看作形容词;而“明明”一般作状语,作其他成分的情况比较少,所以我们把它看作副词。

(二)副词与时间名词

这里主要讨论时间名词和时间副词的区别,前者如“以前、现在、过去、平时、早先、将来”等,后者如“马上、立刻、一直、永远、仍旧、从来”等。由于这两类词都表“时间”(或与时间有关),并且有些时间名词也可以用在句首或句中作状语,因此容易和时间副词产生纠葛。但是,二者还是可以区别的。

时间副词一般只能充当谓词性短语中的修饰成分,而时间名词除此之外,还可以充当体词性短语中的修饰成分,时间名词能以